

#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文件

国标委发〔2024〕36号

##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关于 开展首届全国标准化知识竞赛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场监管局（厅、委），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按照《标准化人才培养专项行动计划（2023—2025年）》工作安排，推进市场监管文化建设和标准化人才队伍建设，普及标准化理念、知识和方法，国家标准委决定开展首届全国标准化知识竞赛（以下简称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竞赛目的

通过竞赛，面向社会各界宣传标准化作用，以赛促训、以赛促学、以赛促宣、以赛促用，提升全社会标准化意识，营造标准化工作的良好氛围，加强市场监管文化建设。进一步掌握全国标

标准化人才知识水平，推进全国标准化人才库建设，为分类培养标准科研人才、标准化管理人才、标准应用人才、标准化教育人才和国际标准化人才，建好全国标准化人才队伍创造条件。

## **二、竞赛组织**

竞赛由国家标准委主办，中国标准出版社承办。设立竞赛组委会和评审委员会，负责竞赛筹备、试题编写、赛事举办、活动监督等工作。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参赛工作由各级地方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组织。

## **三、参赛对象**

全国标准化工作者，包括地方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各级各类标准化机构、企事业单位、高等院校和社会团体从事标准化工作的人员。

## **四、竞赛内容**

标准化法律法规及重大政策，标准化原理和基本概念，标准化体系与管理制 度，标准编写规则与制定程序，国际标准化基础知识，行业标准化管 理、地方标准化管 理、团体标准化工作要求，企业标准化基础知识，综合标准化理论等标准化从业人员应知应会的知识点。

## **五、竞赛规则**

竞赛分为初赛和决赛。初赛采取线上答题方式，于 2024 年 9 月 5 日—23 日举行，参赛人员通过“全国标准化知识竞赛”平台（<https://bzzsjs.spc.net.cn/>）注册后，进行线上答题练习及正式参

赛答题。决赛采取线下比赛方式举行，列入世界标准日主题活动。

（一）初赛试题由“全国标准化知识竞赛”平台在竞赛试题题库中随机产生，每套试题50题、满分100分，题型包括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答题时间不得超过75分钟。参赛者可在平台上进行答题练习，正式参赛答题最多3次，平台自动取正式答题最高分计为初赛成绩。

初赛结果以省份为单位进行排名，分数由两部分组成：一是在线答题平均分（占70%）；二是在线答题参与度（占30%），计算公式如下：

$$S_n = \bar{B}_n * 70\% + \frac{S_D}{S_R / S_J} * 100 * 30\%。$$

其中： $S_n$ 为该省份总分数， $\bar{B}_n$ 为该省份在线答题平均分， $S_D$ 为该省份参与答题人数， $S_R$ 为该省域内人口总数（以《中国统计年鉴2023》所刊载数据为准）， $S_J$ 为省域在线答题参与度基准分，取各省份参与答题总人数与省域人口总量绝对比值最高的数值。

（二）决赛以现场答题方式进行，由初赛成绩排名前8的省级市场监管部门组队参加，队员选拔重点参考初赛成绩。每个代表队参赛队员不超过5人，现场答题队员为4人，采用必答、抢答、指定答题等方式开展比赛。决赛具体安排及规则另行通知。

## 六、奖项设置

竞赛决出团体一等奖1名、团体二等奖3名、团体三等奖4名，竞赛结果将在世界标准日主题活动上公布。初赛成绩前50名人员



可免费参加标准化综合业务能力培训，具体安排初赛结束后另行通知。

## 七、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竞赛是世界标准日主题活动和市场监管文化建设活动的组成部分，也是全国范围内首次开展的标准化领域知识普及型竞赛。要认真做好参赛组织工作，通过竞赛活动推进标准化知识学习，提高标准化工作人员的理论水平。各省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要指定专人负责，及时掌握参赛情况，协助管理和维护竞赛平台信息，积极动员标准化工作者参加竞赛。鼓励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下属科研院所和中央企业的标准化工作人员在所在地参与竞赛。

（二）加强管理，注重实效。组委会将为省级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分配竞赛平台密钥，开放密钥分配管理权限，以便统计和了解本辖区参赛人员的基本数据和得分情况。各地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要管理好密钥，协助维护竞赛平台数据安全，在组织好竞赛活动的同时，完善本省标准化人才基础信息，为标准化人才队伍建设打好基础。

（三）严守纪律，加强监督。本次竞赛面向全社会标准化工作者开展，自愿参赛，鼓励各方积极参与，参赛人员信息将纳入全国标准化人才库管理，作为标准化人才分类培养重要依据。本次竞赛不属于评比表彰活动范围，严禁任何单位或个人借竞赛名义收费、搭车收费或开展任何营利活动。参赛人员不得使用不合

规手段获取试题数据、参赛答题，一经发现，将取消赛事成绩。  
组委会将加强竞赛纪律监督工作。

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场监管局（厅、委）于2024年9月2日前将竞赛负责人和平台密钥管理人员信息表（见附件）报送至邮箱 [huhuixun@samr.gov.cn](mailto:huhuixun@samr.gov.cn)。

联系人：

于亭亭 010-52813151 秦薇薇 010-51780153

张 玉 010-51780188 胡恢洵 010-82262930

附件：竞赛负责人和平台密钥管理人员信息表



（此件公开发布）